共同富裕的制度供求缺口分析

李玲　王芳
齐鲁理工学院商学院

摘要 共同富裕作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其制度构建需依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与动态政策调整的协同发力。本文基于制度供求理论，结合《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最新部署，系统剖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共同富裕制度的内涵维度、供求缺口引发的现实问题，并构建“理论－实证－政策”三位一体的优化路径。

关键词 共同富裕；供求缺口；收入分配
DOI https://doi.org/10.6938/iie.070613 **文章编号** 2664-5327.2025.0706.90-97

引言

改革开放 40 多年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理论和实践中始终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为根本目标，调整所有制的具体结构和表现形式，形成了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所有制的不断调整逐渐打破了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枷锁，创造了经济社会高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大幅提高的“中国奇迹”。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共同富裕实现过程中供求缺口的存在，出现了社会财富分配不均、贫富“两极分化”的社会现象。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十五五规划建议》”）将“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列为核心任务，提出“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等量化目标，标志着共同富裕制度建设从“框架构建”进入“精准适配”阶段。基于此，本文立足制度供求理论，结合十五五规划最新政策导向，从内涵重构、问题解构、路径优化三个层面展开研究：一是厘清新时代共同富裕制度的多维内涵，衔接十五五规划的政策要求；二是量化分析制度供求缺口引发的现实问题，揭示缺口形成的深层机理；三是提出与“十五五”规划协同的制度优化路径，提升研究的政策适配性与实践指导性。

©The Author(s) 2025.Article History Received: 15 November 2025; Accepted: 20 November 2025; Published: 31 December 2025. **产教融合研究**(Chǎnjiào rónghé yánjiū)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Education*, ISSN 2664–5327 (Print), ISSN 2664–5335 (Online). Email: cpcl@cpcl.hk, https://iie.hk, https://cpcl.hk. Published by **Creative Publishing Co., Limited** .CPCL®.

一、共同富裕制度的内涵

共同富裕制度并非单一的经济分配制度，而是涵盖政治保障、经济运行、社会治理的复合型制度体系。随着《十五五规划建议》对“中国式现代化”的深化阐释，共同富裕制度内涵呈现“维度拓展、标准提升、目标聚焦”的新特征，需从政治、经济、社会三个层面进行理论重构。

（一）政治内涵

全面实现共同富裕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坚持不懈地改革与发展，力图实现共同富裕，始终将“为最广泛人民创造美好生活”作为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社会主义建设的行动之目标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新发展理念，明确强调“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原则”，实现共同富裕“是关系党的执政基础的重大政治问题”。而《十五五规划建议》进一步将其转化为“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明确“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从理论层面看，这一内涵升级契合“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逻辑：共同富裕不再是单纯的“政策红利”，而是通过制度设计将“党的领导”与“人民主体地位”深度融合，形成“目标-机制-评价”三位一体的政治保障体系。

（二）经济内涵

共同富裕的内生性要求是要促成全体人民共享改革与发展的成果，力图共同实现全体人民的幸福美好之生活②。共同富裕是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共享发展成果、共同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而不仅仅是一部分人和一部分地区富裕、享有大部分发展成果和享受美好生活。这首先意味着生活水平差距不能过大，全体人民享受同等的基本公共服务，不能形成贫富严重分化、阶层固化的局面。但共同富裕也不意味着同等程度的富裕，不意味着生活水平差距越小越好，更不意味着平均主义，而是生活水平差距介于适度范围内，并与对社会所作的贡献相关联③。构建多维综合幸福感的必要前提不仅是物质层面上的生活富裕，还包括精神层面上的自信自强、生活和生产环境层面上的宜居宜业、社区治理层面上的和谐和睦、城乡公共服务层面上的均等化、文化产品层面上的多元多样等其他多维度内容④。

（三）社会内涵

新时代共同富裕的美好愿景有机地承载了对幸福美好生活的整体性期盼。依托于高质量发展的驱动力，尽可能地扩大中等收入群体之于全社会结构中的比例，力图进一步地缩小城乡之间差距、区域之间差距以及个体之间差距，旨在最大范围上实现全域性之共同富裕⑤。共同富裕意味着中等收入阶层在数量上占主体。这是一种和谐而稳定的橄榄形社会结构，大部分人口有体面、稳定、高质量的就业，有较高的收入和消费水平，享有良好的社会保障。城乡区域差距基本消失，人口流动基本上限于一定比例的更换就业岗位者，不再有大比例人口常态化地异地迁徙和流动。

二、共同富裕制度供求缺口所带来的问题分析

全体人民共创共享日益美好的生活，实现共同富裕，必须围绕解决好发展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以让全体人民公平积累人力资本、公平获得共创共建的参与机会、公平地共享发展成果为主要思路，以壮大中等收入群体、提高中等收入群体富裕程度为主要入手点，在高质量发展进程中，持续提高人均收入水平、

①檀学文：《走向共同富裕的解决相对贫困思路研究》，《中国农村经济》2020 年第 6 期。
②刘培林、钱滔、黄先海等：《共同富裕的内涵、实现路径与测度方法》，《管理世界》2021 年第 8 期。
③詹国辉、戴祥玉：《新时代共同富裕：多重逻辑意蕴、现实难题与实现路径》，《云南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2022 年第 6 期。
④张峰：《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新的庄严承诺》，《人民论坛・学术前沿》2020 年第 24 期。
⑤蒋永穆、豆小磊：《共同富裕思想：演进历程、现实意蕴及路径选择》，《新疆师范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 年第 6 期。

缩小收入差距，推动各地区共同发展、缩小区域差距，推动城乡共同发展、缩小城乡差距，进而实现全民共富、全面富裕、共建共富、逐渐共富。

（一）城乡收入差距加大

农村人口结构与城市人口结构差异逐渐显化。城市经济的高速发展吸引农村青壮年劳动力持续流向城市，现存人口以妇女、老人和儿童为主，城乡经济呈现二元发展格局，农村发展的原生动力不足。农村人口结构与城市人口结构最显著的差异是青壮年劳动力比例的差异，农村劳动力流向城市，使得农村现存主体劳动力数量不足、力量不强、素质不高，进一步加大了农村与城市发展的主体劳动力差距，成为制约城乡均衡发展的障碍。此外，农村劳动力的迁移带来农村资本向城市转移，包括投资和消费的转移，进一步影响城乡居民的收入差距变化。劳动力是经济发展不可或缺的要素，人口结构困境反映出农村劳动力数量不足等问题，表明破除城乡收入差距的人口结构困境任重而道远。

改革开放以后，国家发展的各项资源均向城市大幅倾斜，为后来的城乡差距扩大埋下了隐患。长久以来的城乡资源分配差距导致城乡现有发展基础差距拉大。城市的宜居环境、优质服务、先进教育无一不是城乡现有发展基础差距的体现。如今，虽然支持农村发展的政策越来越多，新农村建设也已取得较大成绩，但农村基础设施与城市仍有差距，农村发展的吸引力仍不足。由此可见，城乡之间资源存量和配置处于非均衡状态，城市发展资源存在浪费的现象，而农村资源又显不足，二者之间很难在短期内达到平衡。这种非均衡状态导致农村发展的内生动力不足，从而进一步拉开城乡收入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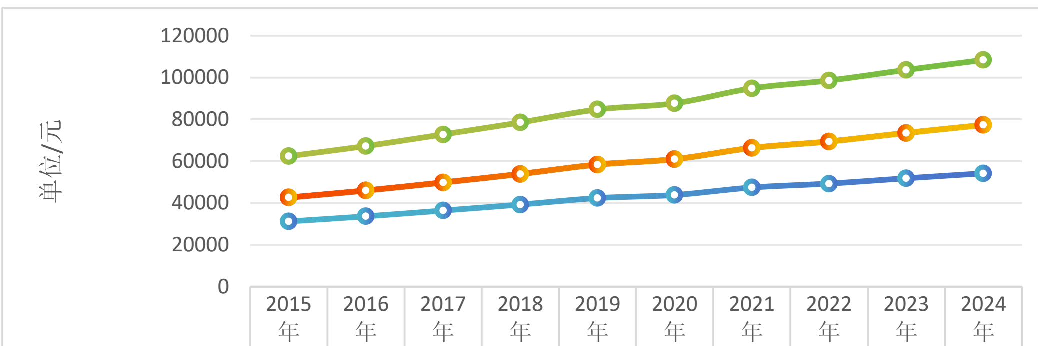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城乡收入差距	19773	21253	22964	24634	26338	26703	28481	29150	30130	31069
城乡收入比	2.73	2.72	2.71	2.69	2.64	2.56	2.50	2.45	2.39	2.34
农村(元)	11422	12363	13432	14617	16021	17131	18931	20133	21691	23119
城镇(元)	31195	33616	36396	39251	42359	43834	47412	49283	51821	54188

图 1 2015—2024 年城乡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5-2024 年我国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从 2.73:1 降至 2.34:1，看似差距收窄，但绝对差值从 197737 元扩大至 31069 元，形成“比率优化但实质差距扩大”的悖论。进一步分解收入结构：

2024 年城镇居民工资性收入占比约 60.7%，农村居民为 42.4%，差距核心仍在于农村劳动力“低技能、低岗位质量”的结构性约束——农民工总量达 2.9973 亿人，70% 以上集中于制造业、建筑业等传统行业，月均收入 4961 元，仅为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月均工资的 85.7%，这种收入落差与十五五“高质量充分就业”要求的“数字经济、绿色经济等新职业新岗位”形成明显供需错配，例如数字经济领域岗位平均工资达 1.2 万元/月，而农村劳动力具备相关技能的比例不足 15%。

财产性收入差距：2024 年城镇居民财产性收入占比约 10.1%，农村居民仅为 2.5%，差距源于农村“资产市场化程度低”的制度性瓶颈——尽管《十五五规划建议》明确“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但农村土地流转市场“碎片化”问题仍未根本解决，2024 年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面积仅占可入市

总量的 18%，宅基地使用权流转率不足 10%。，制度供给与农村资产变现需求的缺口显著。

（二）区域发展不平衡

由国家统计局数据可知，2005 年，东部地区 GDP 总量就已经突破了 20 万亿元大关，随后又在 2016 年、2019 年分别突破 40 万亿、50 万亿大关，而中部与西部地区到 2019 年才突破 20 万亿量级;2013-2020 年间，东北地区的 GDP 总量呈下降趋势，由 2013 年的 54440.65 元下降为 2020 年的 51124.82 元，是唯一出现负增长的地区。由图 2 可知，在 2013—2020 年的这 8 年中，四地间的绝对差呈上升趋势，且目前已经突破 40 万亿，其差值趋近东部地区 GDP 的总产值。根据公布的最新数据显示，2020 年东部地区的 GDP 总量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51.75%，这一数值是中部地区的 2.37 倍、西部地区的 2.46 倍、东北地区的 10.28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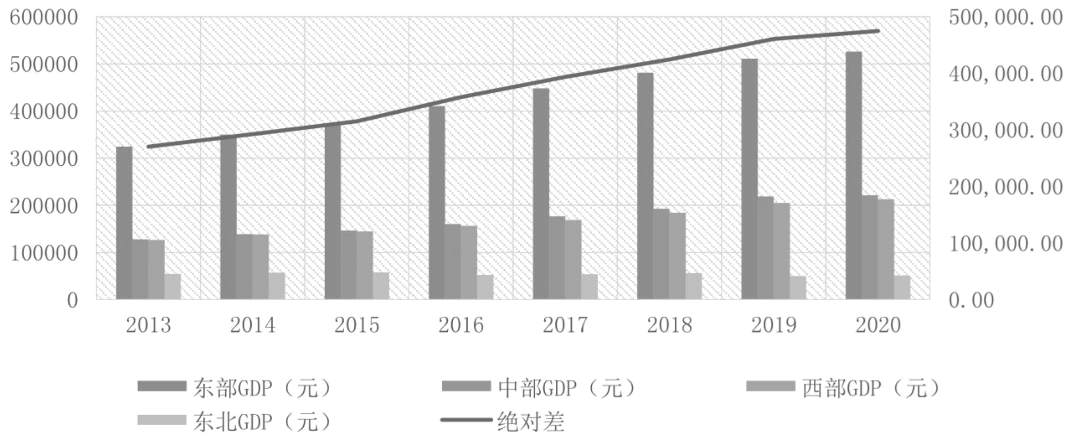

图 2　2013—2020 年东中西东北地区 GDP 总量

从资本要素来看，东部地区实际使用外资占全国的 70%，而中西部仅为 25%，“十五五”提出“改善欠发达地区营商环境，吸引要素聚集”，但现有制度在“区域财税转移支付精准性”上不足；从创新要素层面来看，由《中国科技统计年鉴》可知东部研发投入强度为 2.8%，中西部为 1.2%，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占比 75%，与“十五五”“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的目标不符，区域创新制度的“供给不足”导致中西部难以形成“创新驱动发展”的动能。

不仅区域间存在不均衡的问题，区域内部亦存在分化。浙江省作为经济发展大省，于 2021 年党中央提出了浙江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总体来看，2020 年全省 GDP 总产值为 64613 亿元，位居全国第四，但省内各市仍然存在较大差别。根据省内各市 2020 年 GDP 总量，可将各地级市划分为三个梯队，万亿以上的城市有两个，5000-10000 亿之间的城市有四个，5000 亿以下的有 5 个。虽然三个梯队整体分布比较匀称，且最低 GDP 总量也超过了 1500 亿元，但是梯队之间的差距较为明显：第一梯队与第二梯队的绝对差高达 10843.28 亿元，与第三梯队的绝对差高达 14593.89 元。由此可见，在发达地区的省内各城市间依然存在经济发展不平衡、发展差距较大的问题①。

东部与中西部经济的区域差异主要呈现出先扩大后缩小之趋势。不管是从 GDP 总量，还是从个体收入而言，东部区域优势过于明显。2021 年全国 31 省区市 GDP 及其分项数据来看，全国只有前十一个省区市人均 GDP 数据超过全国平均水平，排在首位的北京市和排在末位的甘肃省人均 GDP 居然相差近五倍，且这一数据差距已经连续两年被扩大。由此客观反映出，中国目前区域经济发展的“南强北弱”之势愈发明显。

（三）分配制度不合理

①郭从伦、常露露:《新时代实现共同富裕的基础条件、制约因素及对策》,《党政研究》2022 年第 2 期。

社会主义的本质是共同富裕，但在市场经济社会中，生产发展并不必然实现共同富裕，倒是有可能出现两极分化。在计划经济条件下，分配的原则是按劳分配，但劳动的价值很难衡量，最后走向“按人分配”和“吃大锅饭”，平均主义倾向影响了劳动者的积极性和经济效率。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分配制度逐步演进①。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这一重要部署，对于正确处理效率与公平的关系，在发展的基础上不断增进人民福祉，逐步缩小收入差距，扎扎实实朝共同富裕的目标迈进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从初次分配来看，劳动报酬占比偏低与要素分配失衡，2023 年我国劳动报酬占国民收入比重约 50%，低于发达国家 60%–70% 的水平，且要素分配失衡明显，上市公司利润中，股东分红占比 35%，而员工薪酬占比仅 40%，与“十五五”“健全劳动、土地、资本、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制度”的要求不符，劳动要素的“定价机制”存在制度供给不足；高技术岗位与普通岗位工资比为 2.5:1，低于发达国家 3.5:1 的水平，导致“技高者多得”难以实现，与“十五五”“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的目标存在缺口——职业培训投入占 GDP 比重仅 0.15%，低于 OECD 国家 0.5% 的平均水平。再分配：税收与社保的调节效能不足

从再分配来看，再分配是缩小收入差距的关键，但当前制度存在“精准性不足”问题。2023 年个人所得税占税收总额比重仅 8.5%，且综合课征范围仅涵盖“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等四项，财产性收入、资本利得等调节不足，与“十五五”“扩大综合课征范围，加强对高收入高净值者的税收监管”的要求存在缺口；由于城乡社保缴费差异，高收入群体享受的社保待遇更高，2023 年城镇职工养老金平均水平是城乡居民的 5 倍，与“十五五”“缩小城乡居民养老金同城镇职工养老金的待遇差距”目标不符，社保制度的“公平性”供给不足。

第三次分配规模有限且规范不足。2023 年我国慈善捐赠总额约 1500 亿元，占 GDP 比重仅 0.12%，低于美国 2.1% 的水平，且存在“捐赠集中于教育、医疗领域，乡村振兴领域占比不足 20%”的问题，与“十五五”“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的目标存在缺口。慈善捐赠税收减免比例仅 30%，且流程复杂，导致企业与个人捐赠意愿偏低；公益组织透明度不足，2023 年仅有 40% 的公益组织公开资金使用明细，信任危机制约第三次分配规模。

（四）劳动力供求存在缺口

劳动力长期以来供大于求。由于大部分的工厂和就业机会都位于城市，农村就业岗位与收入无法满足农村劳动力的需求，因此大量农民工从农村进入城市，从欠发达地区涌入沿海发达地区，使沿海就业岗位增加比较多的地区获得了近乎无限供给的劳动力资源，所以出现了劳动力市场供需不对等的状况。根据《中国统计年鉴》公布的数据，2019 年劳动力总量达 8.8 亿人，就业人数为 7.51 亿人，说明在劳动力的供给和需求之间存在缺口。劳动力的需求结构逐渐转变。当前中国经济已经进入到新的发展阶段，经济增速放缓，注重经济发展质量，这就导致对传统行业劳动力的需求减少，转而对第三产业尤其是高新技术人才的需求量增大，导致了劳动力供给与需求不匹配的问题。

缺口形成的制度原因在于“职业培训与产业需求脱节”，培训内容滞后：现有职业培训中，传统技能，如电工、焊工占比 60%，新兴技能，如数字营销、智能运维占比仅 20%，与“十五五”“将培训内容与产业需求紧密结合”的目标不符；其次就业服务精准性不足，2023 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对“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的匹配成功率仅 35%，缺乏“岗位需求–技能培训–就业对接”的协同机制，导致劳动力供需“两端错配”。

①肖金成、洪晗：《共同富裕的概念辨析、面临挑战及路径探索》，《企业经济》2022 年第 4 期。

三、推进共同富裕实现的路径

共同富裕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中国特色，以共同富裕促进高质量发展，共享改革发展成果，能在最大程度为广大人民群众谋求幸福美好生活。2021 年 8 月 17 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强调："适应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必须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为为人民谋幸福的着力点，不断夯实党长期执政基础。"实现共同富裕，首先要集中力量发展经济，提高生产力，为实现共同富裕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其次重点解决区域、城乡发展不平衡以及不同群体收入差距等问题，减少社会矛盾。最后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不断完善收入分配政策，为实现共同富裕提供制度保障。弥合共同富裕制度供求缺口，以《十五五规划建议》为导向，从"生产力发展-分配改革-城乡区域统筹-劳动力市场优化"四个维度构建系统性路径，实现"制度供给与需求精准适配"。

（一）解放和发展生产力

共同富裕的前提是要实现"富裕"，这是实现共同富裕的物质保障，生产力决定经济发展活力，是体现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根本保证[①]。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应该大力发展科学和技术和教育，因为科学技术是主要的生产力，只有大力发展教育，培养人才和提高人才的科学和文化素质，我们可以提高生产力。其次，我们应该不断改革和调整生产关系，并改变生产关系中的因素，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我们应该改善管理水平，消除影响生产力发展的不利因素。此外，坚持经济建设为中心，专注于建设，全心全意地寻求发展。通过改革，调整与生产力不相容的生产关系的部分，以及与经济基础不相容的上层建筑的部件。专注于经济建设，提高工人的质量，加快科技的发展。继续促进改革开放，坚定不移地鼓励，支持和指导非公共经济的发展，并确保各种所有权经济体根据法律平等使用生产因素，公平地参与市场竞争并获得平等的法律保护。在振兴市场方面，满足人们的生活需求，扩大就业，吸引外国投资并提高财政收入，提升国家的综合经济实力发挥着重要作用。

（二）完善分配制度

人们创造出财富后需要采取一定的方式进行分配，也就是分配制度，分配制度可以直接影响人民群众所分割的社会财富份额。一个合理的分配制度，可以使社会财富比较均衡地分配，提高经济活力，促进共同富裕的实现，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而不合理的分配制度则会出现两极分化，人们丧失劳动积极性，需求不足使经济失去活力。因此，要实现共同富裕，就必须不断完善分配制度，让人民共享发展成果。有序构建三次分配的合理制度体系。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正确处理好效率和公平之间的良序关系，以便能够有序地构建出"三次分配"的有机协调的分配制度体系。尤其是在关注市场效率优先的初次分配，以及再分配的公平价值。而第三次分配则可能是需要建立在高收入群体的自愿为前提，依靠"精神力量"，奉行"道德原则"，通过募集、捐赠和资助等多元化慈善公益行动，对社会财富进行再分配，以便于能够有效补充初次分配和再次分配并存的分配体系，从而有助于缩小社会群体之间的收入差距[②,③]。

（三）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缩小地区差距，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推进共同富裕是一个动态进程，不同地区富裕程度存在一定差异，不可能齐头并进，要通过区域协调发展自觉主动缩小地区差距，既充分发挥发达地区在推进共同富裕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又通过先富带后富、先富帮后富，确保欠发达地区能够在共同富裕的道路上跟上队。未来城乡差距的缩小过程和区域差距的缩小过程，在很大程度上将统一于以转移人口融入常住地为核心的高质量城镇化进程中，推动高质量城镇化也将同步缩小区域差距。在此基础上，实现共同富裕还需推动

①刘彻：《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富裕的实现路径》，《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21 年第 15 期。
②梁朋：《重视发挥第三次分配在国家治理中的作用》，《中国党政干部论坛》2020 年第 2 期。
③王名、蓝煜昕、王玉宝等：《第三次分配：理论、实践与政策建议》，《中国行政管理》2020 年第 3 期。

乡村振兴，使得留在农村的人口享受到和城镇人口大体相当的生活水平。同时通过改善欠发达地区的基础设施，通过完善区域性中心城市的功能，改善营商环境，吸引要素聚集，促进区域加快发展①。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2025 年前实现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全覆盖，允许宅基地使用权入市流转，增加农村居民财产性收入；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收益优先用于农村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乡村教育振兴工程”，2025 年前实现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与城镇持平；加强县域医共体建设，实现“乡镇卫生院有全科医生、村卫生室有合格医生”；推进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实现村村通硬化路、4G/5G 全覆盖，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

（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战略

我国自 2000 年开始实施的西部大开发战略，2003 年开始实施的东北等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2005 年开始实施的中部崛起战略，均为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的实施取得了显著成效，从根本上解决了区域间差距不断拉大的趋势，东西差距明显缩小。区域差距主要是区域人均 GDP 的差距，因此，未来可以通过人口的流动来实现区域协调发展。区域协同发展关键在于重点聚焦欠发达地区。要积极发挥东部发达地区的引领作用，“鼓励东部地区加快推进现代化，产生更强的带动落后区域发展与老工业基地振兴的扩散效应”，从而带动欠发达地区的发展水平与发展质量②。提高中西部、东北地区转移支付占比至 50% 以上，重点投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升级领域；建立“转移支付绩效评价体系”，避免资金闲置与浪费，确保政策精准落地；支持中西部省会城市（如成都、武汉）建设“区域中心城市”，增强要素聚集能力；在东北老工业基地推行“产业升级专项政策”，重点支持装备制造业数字化转型，2025 年前实现东北地区 GDP 增速与全国平均水平持平，衔接“十五五”“区域协调发展战略”。

结论

共同富裕制度供求缺口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阶段性现象，其本质是“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与“制度供给滞后”的矛盾。本文通过理论重构、实证解构与路径优化发现：共同富裕制度内涵已从“单一维度”转向“政治-经济-社会”多维协同，而缺口主要表现为城乡收入差距的结构性固化、区域发展的非均衡性、分配制度的调节效能不足及劳动力市场的供需错配。《十五五规划建议》提出的“高质量充分就业”“三次分配协调配套”“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部署，为弥合缺口提供了政策依据。

引用本文 李玲，王芳. 共同富裕的制度供求缺口分析 [J]. 产教融合研究, 2025, 7(6):90-97. https://doi.org/10.6938/iie.070613.

Cite This Article Ling LI, Fang WANG(2025). Analysis of the Institutional Supply-Demand Gap in Common Prosperity.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Education*, 7(6):90-97. https://doi.org/10.6938/iie.070613

Analysis of the Institutional Supply-Demand Gap in Common Prosperity

Ling LI, Fang WANG

Business School, Qil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Jinan 250200, Shandong, China

Abstract As the essential requirement of Chinese-style modernization, the institutional construction of common prosperity must rely on the joint force of China’s basic socialist economic system and dynamically adjusted public policies. Based on institutional supply-demand theory and drawing on the latest arrangements in the Proposals of the CPC Central Committee on Formulating the Fifteenth Five-Year Plan for National

①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十七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 年。
②蔡　、陈晓红、张军等：《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笔谈》，《中国工业经济》2020 年第 12 期。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Proposals for the Fifteenth Five-Year Plan”), this paper systematically analyzes the dimensional connotations of common prosperity institutions in the primary stage of socialism, the real-world problems arising from institutional supply-demand gaps, and constructs an integrated “theory-empirics-policy” optimization path.

keywords Jcommon prosperity; supply-demand gap; income distribution

〔责任编辑：黄欣　Email: cpcl@cpcl.hk〕